

全国教育专业学位研究生教指委函件

关于举行第一届全日制教育硕士 学科教学（数学）专业教学技能大赛（初赛）的通知 教指委发（2016）04号

各培养院校：

为贯彻研究生教育“服务需求、提高质量”的指导思想，展示全日制学科教学（数学）专业教育硕士职业能力、交流培养经验、提高培养质量，全国教育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与全国数学教育研究会共同主办“第一届全日制教育硕士学科教学（数学）专业教学技能大赛”。现将大赛（初赛）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比赛内容

从现行高中（初中）数学教材中任选一课时的内容，录制5-8分钟的微课视频。微课视频要突出创新，体现现代教育理念和信息技术的要求。每个参赛微课视频要配一个与视频文件同名的word文件（字数不超过5000字），说明微课视频录制依据，包括教材分析、微课设计思路及具体实录内容等。微课视频的具体要求见附件。

二、比赛要求

1. 本次大赛选手须是在读全日制教育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各培养院校统一组织推荐选手参加比赛，不接受选手单独报名和参赛。

2. 报名作品命名为“单位名称+选手姓名”，word文档A4排版，正文5号宋体，1.5倍行距，配图清晰。

3. 各培养院校统一将本单位所有参赛作品（含参赛选手报名表、参赛作品）和汇总表制作成压缩包（名称为“学科教学（数学）+单位名称”）。压缩包通过电子邮件发送或刻录光盘邮寄承办单位。

4. 所有参赛作品和参赛费请于2016年6月30日之前寄到，逾期不再受理。

三、奖项设置

1. 本次大赛分初赛和决赛，初赛由组委会聘请专家采用匿名通讯评审的方式进行评审、打分，遴选选出优秀选手进入决赛。

2. 决赛将于2016年9月下旬在鲁东大学（山东省烟台市）举行。决赛采用说课、模拟课堂讲课和答辩的方式，评出获奖选手。决赛设特等奖、一等奖、二等奖3个奖次，另设优秀指导教师奖。获奖证书由全国教育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颁发。决赛规则和相关事宜另行通知。

四、参赛人数

各教育硕士培养院校，可根据本通知要求，组织本校预赛，选拔推荐代表学校参加大赛的人选（一般不超过本校本专业在校生人数15%）。

五、有关说明

1. 每项作品需缴纳初赛参赛费200元，由各院校将本校所有选手参赛费统一汇款至大赛组委会，联系人：程月波，中国建设银行，卡号：4340612190126360，汇款时请在附言中注明“教硕参赛费+单位名称”，同时给程月波发短信告知转账（手机：13053567535）。

2. 各院校寄送作品时同时寄送参赛选手汇总表（包括选手姓名、年级、参赛课题），并请各院校进行排序。

3. 因提交的微课视频不符合要求而影响评审，由选手个人负责。

4. 本次大赛组委会设在鲁东大学，联系人：宋传广（17862825136），程月波（13053567535）；E-mail: xkjsxm@163.com。

地址：烟台市芝罘区红旗中路186号鲁东大学研究生院

邮编：264025。

全国教育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代章）

全国数学教育研究会
鲁东大学研究生院

2016年5月7日

附件2:

微课视频的技术要求

一、内容标准：视频长度控制在5-8分钟，讲解精炼，突出创新。

二、技术标准：

1. 视频稳定，录像环境光线充足、安静，衣着得体，讲话清晰，板书清楚

2. 视频压缩采用H.264编码方式，视频存储格式为MP4格式，分辨率设定为720*576或1024*576。

3. 声音和画面要求同步，声音清晰，无明显失真，无噪声杂音干扰。解说声与现场声、背景音乐无明显比例失调。

4. 字幕要使用符合国家标准的规范字，字幕的字体、大小、色彩搭配、摆放位置、停留时间、出入屏方式力求与其他要素（画面、解说词、音乐）配合适当，不能破坏原有画面。